

風險告知與免責聲明同意書

雲林縣政府斗南親子館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舉辦之「親子好動，提升情緒穩定與專注力」之活動（以下簡稱本活動），本人_____（以下簡稱乙方）已知悉本活動為外出活動具有一定風險，乙方已詳細閱覽本活動相關說明及規定，同意承擔本活動可能發生之所有風險，並同意遵守下列參加條款及所有相關規定：

- 一、甲方在規劃活動課程前，須事先由甲方指派人員至活動場地進行場勘，並瞭解活動場地可能會發生之危安情事，務必於活動前將可能會發生之危安情事降至最低，並於活動進行時，盡最大努力維護活動場地安全，並保障與會人員之人身安全。
- 二、甲方於乙方報名活動報名時，須事先說明本活動各項活動資訊（如活動地點、交通方式、活動環境、活動方式流程及活動時程等），並須告知乙方參與此活動注意事項等。
- 三、乙方於活動報名前已瞭解本次活動地點、交通方式、活動環境、活動方式流程及活動時程等，並瞭解參與本次活動可能發生之所有風險，並全力配合甲方工作人員指引安排，以確保乙方人身安全。除甲方所述之事項外，乙方同意承擔本活動可能發生之所有風險，前述風險既可能因乙方或他人的行為或疏忽或身體等因素造成，或因對相關器材、設施、場地不熟悉造成，並明確了解該等行為可能造成身體及生命之傷害及財產損失。乙方在此聲明，對上該事項明確知悉，並願自行負擔及承受本活動所發生一切風險。
- 四、乙方明白此活動為外出活動，已詳細閱覽本活動相關說明及規定，且乙方身體健康，沒有任何不適宜參加本活動之身體損傷或疾病。
- 五、甲方未協助投保，故乙方於往返活動場地途中、活動期間引致之自身意外、死亡或任何形式的損失，乙方無權向活動單位（主辦、承辦及合作單位）提出索償或追討任何法律責任。
- 六、乙方明白在參加本活動過程中，如有任何不適應請自行停止活動。
- 七、乙方同意活動單位（主辦、承辦及合作單位）可於活動中拍照、錄影或以其他任何形式製作本次活動紀錄，並授權活動單位（主辦、承辦及合作單位）可將拍攝之素材（不限於之姓名、肖像、影像拍攝、圖片、照片與記錄等）利用於包括廣告與促銷等各種宣傳用途，以及利用於現在或將來已知的所有媒體，該授權為不受任何限制之永久性免費授權。
- 八、以下由法定代理人填寫，本次活動規定之內容及活動風險必須自行承擔。

本人已詳閱此份同意書，並徹底了解其內容。

甲方：雲林縣政府斗南親子館

乙方：姓 名：

住 址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